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18日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4位，会议邀请1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拓展区文山路与汤口路交口，租赁合肥浦晶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4#厂房进行生产，租赁面积3679平方米，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建设后形成年产1000万套汽车盘底件、支架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0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7月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2018年9月14日取得肥西县环境保护局以肥环建审[2018]160号文件《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的批复》审批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40123050160475G002X。项目于2018年9月开工建设，2019年12月建成并投入运行。

（三）验收范围

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整体验收。

1. **工程变动情况**

在环评及其批复中，仅建设1条切割工序生产线和5台气焊保护机，根据核实，现场设置了2条切割工序生产线和8台气焊保护机，切割工序生产线一备一用，并在备用的1条切割工序生产线和气焊保护机设置了废气环保处理装置，1条切割工序生产线和5台气焊保护机能满足正常工况下使用要求，项目增加切割工序生产线和3台气焊保护机，不新增产能和原辅料使用量，不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合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派河。

2、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切割粉尘、焊接烟尘、抛丸粉尘。

切割工序安装了粉尘收集措施，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抛丸工序已经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同时在焊接工序上安装了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通过设备加装消音器、基础减振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运营期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项目主要固体废物包括职工人员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和废机油桶和废机油，生活垃圾实行分类袋装化，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金属边角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桶和废机油委托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pH、COD、BOD5、SS和氨氮浓度均满足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派河。

2、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排放的有组织废气中切割工序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4.85mg/m3，抛丸工序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4.55mg/m3，均小于标准限值120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0.241mg/m3，低于标准限值1.0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主要固体废物包括职工人员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和废机油桶和废机油，生活垃圾实行分类袋装化，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金属边角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桶和废机油委托安徽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置。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全厂环境管理工作，确定专人负责操作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切实保证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健全运行管理记录。

1. 进一步规范设置危废暂存场所，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加强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以及运输过程中的环境管理，杜绝二次污染

安徽鑫之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